附件1

2021年度汕头“新时代好少年”

推荐要求

一、推荐名额：金平区推荐5名，龙湖区推荐3名，澄海区推荐4名，濠江区推荐2名，潮阳区推荐3名，潮南区推荐3名，南澳县推荐1名，市直属相关学校推荐2名。事迹材料经各区（县）文明办（市直属学校由市教育局）审核后，报汕头市文明办。

二、基本条件：户籍在汕头或在汕头生活3年以上的中国公民，年龄限于6至16周岁，年级为小学一年级至高中二年级，事迹发生于近一年内或一直延续到近期。

三、材料要求：请各地各相关单位于2月26日11：00前向市文明办报送好少年候选人推荐材料。推荐材料包括：推荐报告（纸质版需盖各地文明办公章）、2021年汕头“新时代好少年”推荐表（附件2）、2021年度汕头“新时代好少年”推荐人选汇总表（附件3）、好少年详细事迹（1500字左右）、好少年图片材料（近三个月的1寸免冠证件照1张、近一年的生活照3张）。

发送电子版推荐材料时，请以“汕头市XX区（县）好少年推荐人选汇总表”格式命名汇总表，以“汕头市XX区（县）—被推荐人姓名”格式命名被推荐人资料文件夹，文件夹内文件以“1.推荐表—被推荐人姓名”“2.详细事迹—被推荐人姓名”“3.照片—被推荐人姓名”格式命名。

联系人：马少莹，电话：82772696，15625171368；邮箱：stscwbzlz@vip.126.com。